

证券代码：300986

证券简称：志特新材

公告编号：2025-021

转债代码：123186

转债简称：志特转债

江西志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战略合作协议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江西志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3日与合肥微观纪元数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微观纪元”）、量子科技长三角产业创新中心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各方为推动人工智能与量子技术在新材料领域的产业应用和落地，基于各自技术、产业及资源等优势，面向量子科技在新材料领域的产业应用和落地展开合作。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

基于上述战略合作协议，为夯实公司业务落地主体，推动公司在新质生产力方面的高质量发展，公司全资子公司志特新材料（珠海横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横琴志特”）拟与微观纪元及深圳市方众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方众特投资”）共同设立合资公司。该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3,000万元人民币，其中横琴志特认缴出资1,530万元，出资比例为51%；成立后的合资公司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根据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在公司总裁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合作方基本情况

1、微观纪元

名称：合肥微观纪元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MA7HCQ4D3X

法定代表人：吕川

注册资本：635.2087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2 年 2 月 23 日

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望江西路 5089 号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先进技术研究院嵌入式研发楼 220 室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基础电信业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量子计算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销售；数据处理服务；生物基材料技术研发；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会议及展览服务；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实验分析仪器制造；实验分析仪器销售；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仪器仪表制造；仪器仪表销售；教学专用仪器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关联关系：公司与微观纪元不存在关联关系，微观纪元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方众特投资

名称：深圳市方众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DNY3U65P

执行事务合伙人：韩旭

注册资本：5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4 年 6 月 20 日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长源社区长源一街 85 号长源京基御景峯大厦 3 座 2101

经营范围：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融资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总部管理；企业管

理咨询；贸易经纪。（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公司与方众特投资不存在关联关系，方众特投资不属于失信被执
行人。

三、拟设立合资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志特纪元产业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
部门核准的名称为准）

2、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3、注册资本：3,000 万元人民币

4、注册地址：上海（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注册地址为准）

5、经营范围：量子计算技术服务；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
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数据处理服务；
大数据服务；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
务。（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的经营围为准）

6、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志特新材料（珠海横琴）有限公司	1,530	51%	货币
合肥微观纪元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900	30%	知识产权
深圳市方众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70	19%	货币
合计	3,000	100%	-

四、合作协议主要内容

甲方：志特新材料（珠海横琴）有限公司

乙方：合肥微观纪元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丙方：深圳市方众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一）出资金额及方式

甲方认缴出资额为 15,300,000 元（大写：壹仟伍佰叁拾万圆整），占注册资
本的 51%，出资方式为货币；

乙方认缴出资额为 9,000,000 元（大写：玖佰万圆整），占注册资本的 30%，出资方式为知识产权，知识产权出资应经资产评估机构评估作价后根据评估价值认定出资金额；

丙方认缴出资额为 5,700,000 元（大写：伍佰柒拾万圆整），占注册资本的 19%，出资方式为货币。

（二）合资公司治理结构

1. 合资公司设股东会，股东会由全体股东组成，股东会是合资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由董事负责召集。股东会的职权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合资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其中，股东会会议作出修改合资公司章程、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的决议，以及合资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或者变更合资公司形式的决议，必须经甲乙丙各方通过。各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2. 合资公司设董事会，设董事三名。董事会每届任期三年，任期届满，连选可以连任，董事由甲方委派两名，乙方委派一名。

3. 公司不设监事会，设监事一名，由乙方委派。

4. 合资公司设立经营管理机构，经营管理机构设经理一人，并根据合资公司情况设若干管理部门，经理对日常经营管理负责。经营管理机构经理由甲方委派董事提名，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者解聘，任期 3 年，届满可以连任。

5. 合资公司法定代表人由甲方委派的董事担任。

6. 其他关于股东、董事、监事、经营管理机构、法定代表人及其他关于合资公司治理的内容以各方签署的合资公司章程约定及法律法规规定内容为准。

（三）其他约定

1. 违约责任：本协议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的有关条款及其保证与承诺，均构成该方的违约行为，须承担相应的民事责任。

2. 本协议一式叁份，协议各方各执壹份，自协议各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合资公司的设立将深化公司与微观纪元的战略合作关系，加快推动公司相关产品的研发和技术升级，加速公司在前沿科技领域的前瞻性布局，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符合公司长远战略发展的需要和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2、对外投资的风险

合资公司的设立，尚需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等有关审批机关的核准。合资公司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宏观经济、行业环境、市场变化等因素的影响，未来经营情况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市场化运作原则，充分整合各方资源优势，不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加强风险防范运行机制，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风险。敬请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3、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事项不影响公司现有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公司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志特纪元产业科技有限公司设立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江西志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5日